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2021 年 7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488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44,444,444 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3.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759,999,998.2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087,576.1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27,912,422.1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9 月 2 日 XYZH/2021BJAA20601 号报告审验。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金额

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入账金额 1,735,094,337.89 元（募集资金总额 1,759,999,998.24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24,905,660.35 元），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6,441,349.72 元，募集项目累计已使用 1,263,249,853.02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金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 93,138,655.56 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58,541,790.71 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入账净额	1,728,652,988.1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93,138,655.56
二、募集资金使用	1,263,249,853.02
其中：1. 利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2. 利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0.00
3. 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263,249,853.02

项目	金额
4. 利用超募资金进行对外投资	0.00
5. 募集资金项目终止或结项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58,541,790.71
四、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558,541,790.71
五、差异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制订了《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应当按照招股说明书或者其他公开发行募集文件所列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改变招股说明书或者其他公开发行募集文件所列资金用途的，必须经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本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检查结果。

2、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21年8月20日，本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简称兴业银行北京东单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协议的约定，本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保荐机构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兴业银行北京东单支行（银行账号：321110100100235231）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木樨地支行（银行账号：320773675728）（简称中国银行木樨地支行）。本公司按照规定与保荐机构、中国银行木樨地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中国银行木樨地支行	320773675728	465,403,135.15	93,138,655.56	558,541,790.71
合计	—	465,403,135.15	93,138,655.56	558,541,790.71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27,912,422.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3,249,853.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	否	863,956,211.05	863,956,211.05	0.00	400,000,000.00	46.3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冷链物流专用车辆和设备购置项目	否	794,839,714.17	794,839,714.17	0.00	793,105,000.00	99.78%	—	23,936,100.00	是	否
3、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否	69,116,496.88	69,116,496.88	0.00	70,144,853.02	101.4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1,727,912,422.10	1,727,912,422.10	0.00	1,263,249,853.02	73.11%	—	23,936,10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见注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协定存款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协定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释 1、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通过收购区域中心城市铁路沿线的物流仓储基地，有助于扩大商品汽车、冷链网络整体布局，实现运送、仓储、调配一体化，充分把握“公转铁”的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市场机遇，更好地发挥铁路在长距离运输中的骨干作用，适应运输市场发展趋势，增强客户黏性。其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已完成国家相关部门的土地授权经营审批流程和资产评估备案等事项，公司正在推进落实相关收购工作。

注释 2、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通过设备购置及软件研发，有利于提升公司全方面的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实现物流信息化技术的提前布局，从而提升公司在现代物流服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其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冷链物流专用车辆和设备购置项目	冷链物流专用车辆和设备购置项目	794,839,714.17	0.00	793,105,000.00	99.78%		23,936,100.00	是	否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69,116,496.88	0.00	70,144,853.02	101.49%			不适用	否
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	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	863,956,211.05	0.00	400,000,000.00	46.3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27,912,422.10	0.00	1,263,249,853.02	—	—	23,936,100.0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管理，结合公司发展需要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内外部情况，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公司对原募投项目中的“冷链物流专用车辆和设备购置项目”和“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公司2024年4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对涉及公司募投物流场站土地授权经营的办理结果，公司积极推进相关物流基地项目的收购工作。鉴于相关资产前次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3月31日，距今时间较长，经与相关资产出售方协商，以2024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拟收购的物流基地资产重新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对原募投项目中的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公司2025						

	年6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调整，是公司考虑到相关资产的具体情况变化，为保证交易的公允性而进行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国有资产监管相关规定的要求，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不存在伤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通过设备购置及软件研发，有利于提升公司全方面的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实现物流信息化技术的提前布局，从而提升公司在现代物流服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其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通过收购区域中心城市铁路沿线的物流仓储基地，有助于扩大商品汽车、冷链网络整体布局，实现运送、仓储、调配一体化，充分把握“公转铁”的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市场机遇，更好地发挥铁路在长距离运输中的骨干作用，适应运输市场发展趋势，增强客户黏性。其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物流仓储基地收购项目已完成国家相关部门的土地授权经营审批流程和资产评估备案等事项，公司正在推进落实相关收购工作。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